

1、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8690576882A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3)

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胜园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壹亿零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24日

住所 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防腐建设  
集团8层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供（配）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劳务分包（不得从事劳务派遣业务）、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绿化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数字专用仪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防腐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动机车充电桩运营、充电桩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消防器材销售、防火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保温材料销售、密封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铸锻件、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铸锻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年02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2025年8月至10月依法缴纳税收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76250900046299	增值税	商业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4,044.33	
34107625090004629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8,185.29	
34107625090004629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12,277.93	
341076250900046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28,648.50	
341076250900046299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405,219.9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伍万捌仟叁佰柒拾陆元整					¥458376.00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安 善 保 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75251000103894

填发日期： 2025 年 10 月 2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76251000202544	增值税	商业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4	66,298.32		
34107625100020254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4	15,304.12		
34107625100020254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4	22,956.19		
341076251000202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4	53,564.43		
341076251000202544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4	698,907.8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拾伍万柒仟零叁拾元零玖角肆分				¥857030.9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75251100044361

填发日期： 2025 年 11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76251100025732	增值税	商业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2	76,217.17		
34107625110002573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2	7,770.83		
34107625110002573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2	11,656.24		
341076251100025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2	27,197.89		
341076251100025732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2	312,324.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叁万伍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肆分				¥435166.2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2025年8月至10月社会保障资金

		<b>中华人民共和国</b> <b>税收完税证明</b>		No.441005250900516314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8000511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600.96
4410762508000511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300.48
4410762508000511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26.29
4410762508000511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11.27
44107625080005113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39.0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捌元零陆分				¥978.0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728901984 社保经办机构: 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b>中华人民共和国</b> <b>税收完税证明</b>		No.441005250900465738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8000511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5,138.28
4410762508000511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1,352.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肆佰玖拾元零肆角肆分				¥6,490.4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728107379 社保经办机构: 长垣市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900066302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800153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15	600.96	
441076250800153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15	300.48	
441076250800153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15	26.29	
441076250800153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15	11.27	
4410762508001536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15	39.0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捌元零陆分				¥978.0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728903331社保经办机构：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900066301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8000511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40,865.28	
4410762508000511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20,432.64	
4410762508000511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1,708.85	
4410762508000511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732.55	
4410762508000511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07	2,538.9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万陆仟贰佰柒拾捌元贰角贰分				¥66,278.2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728903331社保经办机构：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900416149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9000010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5,423.74	
4410762509000010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1,427.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捌佰伍拾壹元零贰分					¥6,851.0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728107379 社保经办机构: 长垣市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900266400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9000010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41,466.24	
4410762509000010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20,733.12	
4410762509000010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1,735.14	
4410762509000010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743.82	
4410762509000010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2,577.9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万柒仟贰佰伍拾陆元贰角捌分					¥67,256.2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728903331 社保经办机构: 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900416148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9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09003549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24	600.96	
4410762509003549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24	300.48	
4410762509003549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24	26.29	
4410762509003549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24	11.27	
44107625090035496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24	39.0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捌元零陆分					¥978.0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728903331 社保经办机构：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000277154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0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10004502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42,067.20	
4410762510004502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21,033.60	
4410762510004502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1,761.43	
4410762510004502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755.09	
44107625100045020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2,617.0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万捌仟贰佰叁拾肆元叁角肆分					¥68,234.3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728903331 社保经办机构：长垣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000605009

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  
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0月 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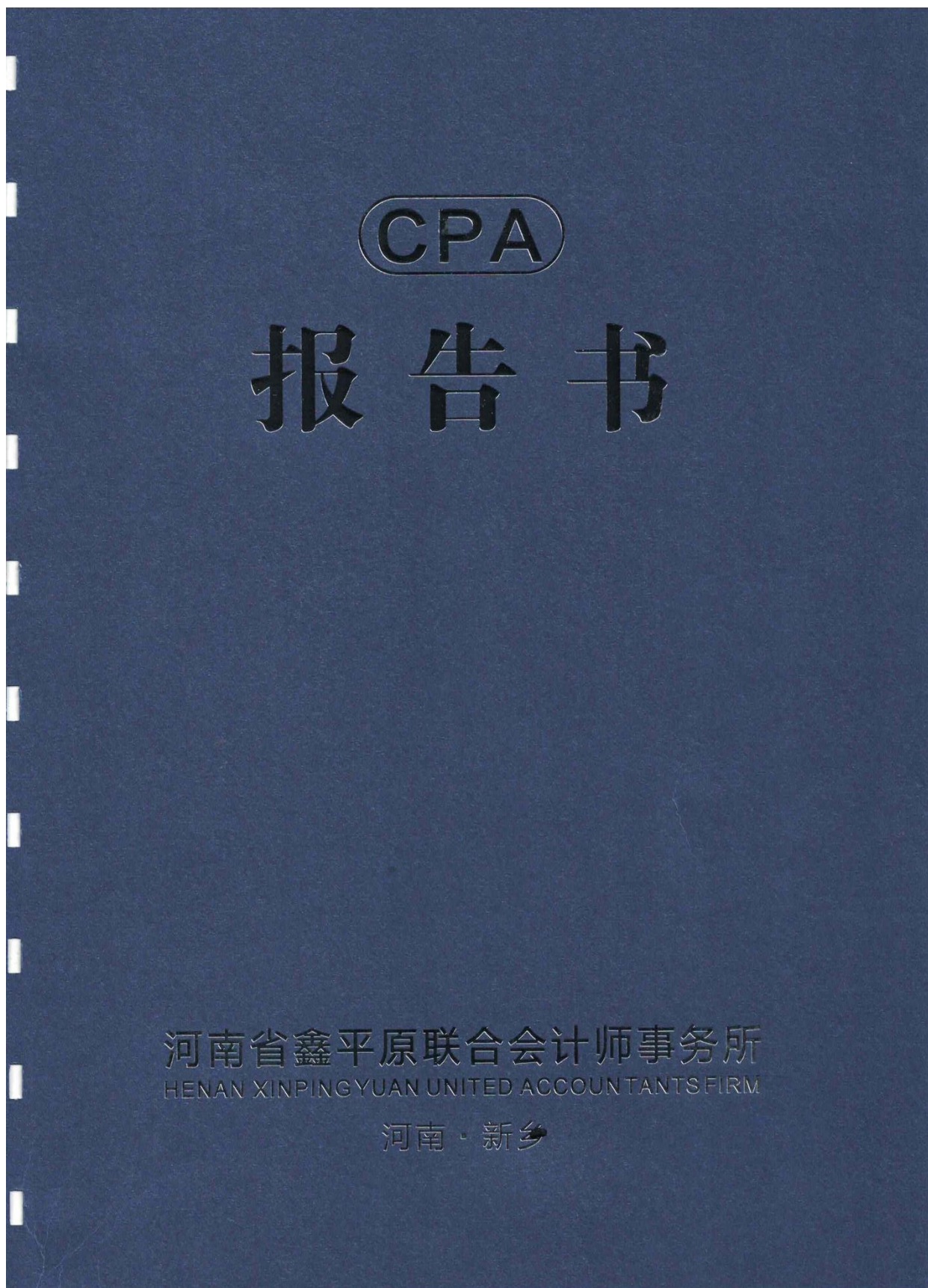
税务机关：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728690576882A		纳税人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762510004502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5,423.74	
4410762510004502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09	1,427.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捌佰伍拾壹元零贰分				¥6,851.0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长垣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728107379社保经办机构：长垣市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企业成立不足年限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豫鑫会审字【2025】第 0055 号



4107002328967

被审计单位：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河南省鑫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审计报告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包含的财务信息和非财务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



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必须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可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



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省鑫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中国·新乡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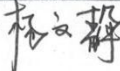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中建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603,264.73	1,058,135.52	短期借款	31		-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
应收票据	3 1,218,460.10	1,932,595.10	应付账款	33	-16,768,230.68	-17,889,495.05
应收账款	4 191,986,942.11	178,198,516.90	预收账款	34		-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152,624.26	149,223.87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962,180.88	3,076,189.49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
其他应收款	8 11,683,616.75	11,576,605.73	应付利润	38		-
存货	9 5,490,828.67	5,326,130.00	其他应付款	39	115,311,656.89	104,165,699.12
其中：原材料	10	-	其他流动负债	40		-
在产品	11	-	流动负债合计	41	100,658,231.35	89,501,617.43
库存商品	12	-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	长期借款	42		-
其他流动资产	14	-	长期应付款	43		-
流动资产合计	15 211,981,112.36	198,091,983.25	递延收益	44		-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
长期债券投资	1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
长期股权投资	17	-	负债合计	47	100,658,231.35	89,501,617.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5,977,076.55	6,502,363.65				
减：累计折旧	19 3,140,183.17	2,941,821.5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2,836,893.38	3,560,542.11				
在建工程	21	-				
工程物资	22	-				
固定资产清理	23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	资本公积	49		-
长期待摊费用	27	-	盈余公积	50	3,771,742.17	3,324,97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	未分配利润	51	4,388,032.22	2,825,928.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836,893.38	3,560,54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114,159,774.39	112,150,907.93
资产总计	30 214,818,005.74	201,652,52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214,818,005.74	201,652,525.36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31,682,666.32	198,567,146.01
减：营业成本	2	218,035,825.83	186,200,947.69
税金及附加	3	1,429,457.71	1,310,725.68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4,826,967.86	4,493,033.33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98,268.04	64,073.72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7,292,146.88	6,498,365.59
加：营业外收入	22	74,531.28	198,945.78
其中：政府补助	23	-	
减：营业外支出	24	555,066.30	740,478.12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6,811,611.86	5,956,833.25
减：所得税费用	31	1,702,902.97	1,489,208.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5,108,708.89	4,467,624.94

企业负责人：张建国

财务负责人：杨文祥

制表人：贾珊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68,128,078.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82,054,230.47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85,157,497.62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2,144,260.38
支付的税费	5	17,310,61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45,450,50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119,42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426,80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3,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423,7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543,129.21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058,135.52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601,264.73

企业负责人：刘国

财务负责人：杨文辉

制表人：贾珊珊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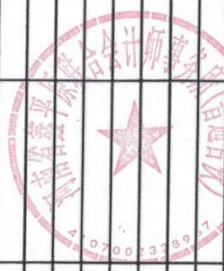
单位：元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			3,324,979.68	112,150,90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6,000,000.00			3,324,979.68	112,150,907.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4,467,624.94	4,467,624.9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46,762.49	446,762.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000,000.00			3,771,742.17	2,905,520.97
五、补充资料					
1. 财政补贴资金				4,388,032.22	114,159,774.39
2. 对调整上年年末数据的简要说明：					

制表人：贾珊珊

财务负责人：杨文辉

企业负责人：刘国



## 会计报表附注

### 一、公司简介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9年06月24日成立，注册资本10600万元，实收资本106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胜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28690576882A。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防腐建设集团8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绿化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防腐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动保护用



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消防器材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按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时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年末按市场汇率(中间价)对外币账



户余额进行调整，按年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 (1)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 (2)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及坏帐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账龄 1 年以内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 1-3 年计提比例 10%；账龄 3-5 年计提比例 50%；账龄 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对于有证据证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帐准备。

####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核算方法：存货取得时均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发出时采用月末



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并计提跌价准备。

##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公司对子公司及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无公开报价、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单位宣告派发现金股利时确认，该现金股利超出投资日以后累计未分配利润的部分作为投资成本的收回。

B.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估计后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已提取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标准：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

(3)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20	5%
机器设备	3%-5%	10	10%
运输设备	3%-5%	5-8	12.5%-20%
其他设备	3%-5%	3-5	20%-32%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照估计减值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
- B. 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C. 虽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
  - D. 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E. 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 11. 在建工程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在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开始后至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对应资产支出部分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其余部分及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公司于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2. 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从开始使用之日起，在有效使用期限内平均摊入管理费用。无形资产的有效使用期限按照下列原则确定：



法律和合同分别规定有法定有效期限和受益年限的，按照法定有效期限与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孰短的原则确定。

法律没有规定有效期限，企业合同中规定有受益年限的，按照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确定。

法律和合同均未规定法定有效期限或者受益年限的，按照不超过10年的期限确定。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年末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分项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13.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将于正常生产经营后摊销或摊销期超过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项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

### 14. 借款费用

本公司借款费用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生产才能达到销售状态的存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应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15.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16.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资产负债表日比较各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的差异，分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减暂时性差异按照未来差异转回时的适用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按照税法规定应缴所得税作为当期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和当期所得税费用共同构成利润表上的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分季预缴，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三、主要税项

本公司使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征依据	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 费附加	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征依据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058,135.52	1,601,264.73

##### (2) 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988.49
银行存款	1,596,276.24
合计	1,601,264.73

#### 2、应收票据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932,595.10	1,218,460.10

##### (2) 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8,460.10
合计	1,218,460.10

#### 3、应收账款

##### (1) 年初、年末余额



账龄	年初余额	比例	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年	178,198,516.90	100%	191,986,942.11	100%
3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78,198,516.90	100%	191,986,942.11	100%

(2) 应收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本溪钢铁(集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989,170.04
焦作千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6,121,498.62
荆门利盛石化工贸有限公司	6,822,523.00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118,154.71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0,480,141.9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5,527,546.90
新乡市锦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00,000.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油气分公司	3,776,187.95
国网山西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3,640,781.00
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	3,581,875.96
合计	51,357,880.12

## 4、其他应收款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1,576,605.73	11,683,616.75

(2) 其他应收款主要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4,000.00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433,800.00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770,482.91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305,069.00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0,000.00
互助土族自治县教育局(特设专户)	626,337.00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名: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79,575.91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大龙分公司	390,048.00
合计	4,359,312.82

## 5、固定资产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原值	6,502,363.65	5,977,076.55
累计折旧	2,941,821.54	3,140,183.17
净值	3,560,542.11	2,836,893.38

## (2) 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5,977,076.55
其中: 机器设备	1,847,836.97
办公设备	630,787.49
汽车	3,498,452.09

## 6、应付账款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7,889,495.05	-16,768,230.68

## (2)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南阳市嘉华电缆有限公司	-1,167,000.00
洛阳天目贸易有限公司	-1,006,832.14
河南虎山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027,777.00
河南省联邦电气有限公司	-918,762.41
石家庄市鹿泉区司普瑞种植专业合作社	-989,900.00
驻马店市华宇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河北中泰天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12,493.00
杨德刚	-863,809.63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13,000.00



南阳市嘉华电缆有限公司	-1,167,000.00
合计	-11,666,574.18

## 7、应付职工薪酬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49,223.87	152,624.26

## (2) 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付工资	152,624.26
合计	152,624.26

## 8、应交税费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3,076,189.49	1,962,180.88

## (2) 主要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交个人所得税	80.99
应交企业所得税	477,002.03
城建税	92,818.62
教育费附加	39,779.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519.60
未交增值税	1,325,980.23
合计	1,962,180.88

## 9、其他应付款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合计	104,165,699.12	115,311,656.89

## (2)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杜胜民	1,000,000.00
刘胜园	114,192,318.00



项 目	年末余额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海东市平安区益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综合楼二次装修工程农民工工资	119,338.89
合计	115,311,656.89

## 1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河南省天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682,000.00	99.70%
刘胜园	318,000.00	0.30%
合 计	106,000,000.00	100%

## 11、盈余公积

## (1) 年初、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11,736.34	3,558,498.83
任意盈余公积	213,243.34	213,243.34
合计	3,324,979.68	3,771,742.17

##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2,825,928.2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2,825,928.25
加：本年增加数	4,467,624.94
减：本年减少数	2,905,520.97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446,762.49
其他减少	2,458,758.48
本年年末余额	4,388,032.22

## 1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度累计发生额
----	-------------



营业收入	198,567,146.01
营业成本	186,200,947.69
税金及附加	1,310,725.68

## 14、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累计发生额
维修费	4,791.82
差旅费	12,803.25
保险费	19,480.94
办公费用	316,787.24
水电费	12,981.90
社保	546,139.82
工会	5,563.68
会费	36,500.00
工资	2,002,754.79
招待费	331,194.16
车辆使用费	104,115.80
广宣费	48,600.00
个人所得税	595.98
招标代理费（文件费、报名费）	111,336.81
培训费	54,837.86
咨询费（法律服务费）	191,690.00
福利费	172,082.65
折旧	366,291.13
其他	2,428.00
保函费（担保费）	152,057.50
合计	4,493,033.33

## 15、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度累计发生额
手续费	25,823.63
利息	-2,896.14
贴息费用	41,146.23
合计	64,073.72



## 1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年度累计发生额
奖励款	119,300.00
固定资产清理	179,645.78
合计	198,945.78

## 17、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度累计发生额
罚款	31,045.00
滞纳金	497,506.34
其他	2,647.82
赔偿款	151,400.00
固定资产清理	57,878.96
合计	740,478.12

## 1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50,182,30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50,062,8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29.21
二、投资活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26,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0.00
三、筹资活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129.21





**五、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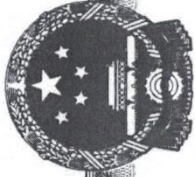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其他需要说明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重要事项。



202300450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007982028589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省鑫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7年01月1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桂斐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星海中心大厦  
20楼201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  
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  
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 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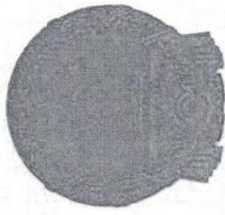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省鑫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于桂斐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星海中心大厦20楼2018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7001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7年7月10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9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70009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y 01 /m 06 /d

年 /y 月 /m 日 /d



于桂莹 410700090003



姓名 于桂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4-08-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省鑫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72819550715986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方征
Full name	方征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1-09
Date of birth	1968-01-09
工作单位	河南省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河南省平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10602196801097651
Identity card No.	5106021968010976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70016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 声明函

刘胜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中诚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6、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防腐建设集团8层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728690576882A 法定代表人：刘胜园

注册资本：106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241797108 有效期：2030年01月2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8-12-31；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8-12-31；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8-12-31；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8-12-3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石油化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8-12-31；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有效期至2028-12-31；特种工程特种防雷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有效期至2028-12-31；特种工程特种设备起重吊装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有效期至2028-12-31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查询网址：<http://www.mohurd.gov.cn/docmaap>

NO. DF XXXXXXX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28690576882A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3]003013

企业名称：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胜园  
 单位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防腐建设集团8层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4月10日至2026年04月10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10日



8、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项目经理）；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经营活动中投标企业：中诚建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胜园、授权委托人：刘胜园及项目经理：任玉峰无行贿犯罪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10、信用记录等资格审查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5/12/12 13:5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47**	4302041988****0310



###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728690576882A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agxy

AGXY

验证码正确!

查询

###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728690576882A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5/12/12 13:52

##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025/12/12 13:5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025/12/12 13:52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搜索


信息公示信用动态信用立法政策法规信用承诺城市信用走进信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 中国政府采购网

2025/12/12 13:5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执法单位"/>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置"/>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5年12月12日 13时53分</p>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 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邓州市民政局

投标单位名称：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28690576882A

法定代表人：刘胜园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防腐建设集团8层和0373-8704111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盖电子公章）：中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